

# 枣庄市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相关规定及《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向社会公布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tez.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台儿庄区市民中心五楼；邮编：277400；联系电话：0632-6611839；电子邮箱：teznyj@zz.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省、市、区政务信息公开通知要求，紧紧围绕全区农业农村工作，落实责任，完善流程，全面加强信息公开平台、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公开力度，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不断提高农业农村工作透明度，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1. 主动公开方面。围绕工作职能，2024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0条，通过“台儿庄农业”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200余条。

2. 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2024年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累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针对农业农村工作政策性强、敏感度高、事关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的特点，我局严格规定信息发布审核程序，严把信息发布内容关，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授权发布”程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4. 平台建设方面。我局高度重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依托台儿庄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信息发布，同时开设“台儿庄农业”微信公众号1个，明确专人负责平台管理，充分发挥媒体平台的信息宣传、政务公开作用。

5. 监督保障方面。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稳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运行。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有：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一直以来都是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和考核指标来开展，体现差异性的信息公开少。二是涉及社会热点、群众利益的政策解读力度还有待加强，部分信息公开更新不及时，部分信息内容过于专业，不

便于公众理解。三是人员的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队伍建设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改进情况：针对上述问题，我局主要作出了以下改进。一是及时动态更新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加大政策解读，督促各相关科室及时提供内容翔实材料，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二是聚焦基层群众需求，强化政策解读工作思想认识，优化解读方式，提升政务公开解读质量，加强关切回应，持续推动政策落地见效。三是加强业务人员培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进一步规范政策性文件解读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本年度我局严格按照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工作，狠抓任务落实，确保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本年度我局承办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提案6件，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3件，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5件。主要涉及产业振兴和农田管护等方面，所有承办的建议提案均按规定进行答复并主动在台儿庄区人民政府网站建议提案专栏进行了公开。

###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本年度我局依托政府门户网站，积极发布农业农村领域动态

和政策措施，通过“台儿庄农业”微信公众号，多渠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提升群众直观感受。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本年度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1 月 14 日